

# 甘肃省水土保持率目标值复核研提与 市县分解工作项目

##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GTJZ-2021032-STBC

项目名称：甘肃省水土保持率目标值复核研提与市县  
分解工作项目

委托单位：甘肃省水利厅

代理机构：甘肃轸翼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

## 特别提示:

请各参与项目的投标人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 严格按照规定的交易程序完成各阶段的投标工作, 及时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查看关于该项目相关信息, 认真配合完成本次招标工作。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9
一、总 则.....	13
二、招标文件.....	14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5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五、开标与评标.....	20
六、定标.....	22
七、授予合同.....	23
八、废标规定.....	24
九、投标人的严重违法行为.....	24
十、质疑和投诉依据.....	24
十一、其他.....	25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26
第四章 资格证明文件.....	32
第五章 投标人网上开评标操作事项.....	3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5
格式一、投标函.....	36
格式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38
格式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9
格式四、开标一览表.....	40
格式五、服务说明一览表.....	41
格式六、联合体协议.....	42
格式七、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43
格式八、业绩表.....	44
格式九、项目负责人资历表.....	45
格式十、其他人员情况表.....	46
格式十一、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	47

格式十二、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48
格式十三、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49
格式十四、投标保证金特殊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	50
格式十五、代理服务费确认书.....	51
格式十六、商务条款偏离表.....	52
格式十七、技术规格偏离表.....	53
格式十八、实施方案.....	54
<b>第七章 技术标准.....</b>	<b>55</b>
<b>第八章 评标组织、原则及方法.....</b>	<b>57</b>
一、评标组织.....	57
二、评标原则.....	57
三、评标方法.....	58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交易编号：D03-1262000022433349J-20210716-033695-8

甘肃轫翼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甘肃省水利厅的委托, 现对**甘肃省水土保持率目标值复核研提与市县分解工作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 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前来参加。

**一、招标编号：GTJZ-2021032-STBC**

**二、招标内容：**

甘肃省水土保持率目标值复核研提与市县分解工作（本项目为一个包）。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

甘肃省水土保持率远期和分阶段目标值市县级分解，围绕水土保持率指标的水土流失防治布局、对策、管理等相关战略问题研究（详见技术参数）

本项目设最高限价为 200 万元，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低于成本价竞争的或超过最高限价者，其投标将被否决。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中要求的材料；

2、投标人须同时具备工程咨询甲级资信证书、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平评价 5 星级证书；

3、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 四、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2、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 五、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时间：2021年7月19日起至2021年7月23日，每日00:00-23:59:59。

2、地点：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ansu.gov.cn/>）在线免费下载。

3、方式：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采购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

受疫情影响，本项目的开评标活动改变为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进行，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来固化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

#### 六、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8月10日9时00分前（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1年8月10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第六开标厅（线上开标）

## 七、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及递交须知：

### 1、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

户 名：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

账 号：以投标单位联系人收到的短信内容为准

开户银行：甘肃银行兰州市高新支行

行 号：3138 2105 4001

甘肃银行查询电话：0931-8276931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为保证开标现场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核对，提醒投标人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因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信息注册、投标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 CA 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并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投标人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2.0，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并依据系统生成的投标“保证金打款账号”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可登陆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2.0，在首页点击“保证金查询”按钮查询保证金信息或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站“保证金查询”栏目查询。

### 3、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

(1) 投标人登记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投标保证金收款信息发送至投标人预留的手机；投标人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查询，也可登陆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2.0系统自行查询。

(2) 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3) 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应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其他问题，可查看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投标保证金办理指南”。

如有保证金办理相关问题，投标人请及时致电：

0931-2909190, 0931-2909303 咨询办理。

### 八、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招 标 人：甘肃省水利厅

联 系 人：马涛

联系电话：0931-8412989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广场南路 13 号

代理机构：甘肃轸翼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张掖路 63 号中环广场

联 系 人：高亚萍

联系电话：13893246771

九、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以便及时了解相关招标信息和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021年7月16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招标内容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招标人	招 标 人：甘肃省水利厅 联 系 人：马涛 联系电话：0931-8412989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广场南路 13 号
2	招标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甘肃轫翼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张掖路 63 号中环广场 联 系 人：高亚萍 联系电话：13893246771
3	项目名称	甘肃省水土保持率目标值复核研提与市县分解工作项目
4	招标文件编号	GTJZ-2021032-STBC
5	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
6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7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内完成
8	项目地点	甘肃省
9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行业要求的现行技术标准
10	联合体投标	接受
11	标前答疑会	不召开
12	踏勘现场	不踏勘
13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自招标文件发售时间起的 7 个工作日内
14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5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共 5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专家 4 人。

16	投标截止时间	2021年8月10日9时00分
17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u>90</u> 天
18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数额及交纳方式：银行电汇          保证金数额：贰万元整（¥：20000.00元）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p> <p>1) 投标保证金必须采用电汇方式汇到招标公告或招标文件指定的保证金专户，在汇款单附言中必须而且只填写8位的投标登记号，不填或者填错，银行将退回您的保证金，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户汇出，账户和户名必须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站注册的信息相符，否则，银行将退回您的保证金，导致废标。</p> <p>2) 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交纳。</p> <p>1、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          户名：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          账号：以投标单位联系人收到的短信内容为准          开户银行：甘肃银行兰州市高新支行          行号：3138 2105 4001          甘肃银行查询电话：0931-8276931</p> <p>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为保证开标现场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核对，提醒投标人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因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2、信息注册、投标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CA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p> <p>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并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投标人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2.0，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p>

		<p>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并依据系统生成的投标“保证金打款账号”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可登陆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2.0，在首页点击“保证金查询”按钮查询保证金信息或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站“保证金查询”栏目查询。</p> <p>3、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p> <p>（1）投标人登记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投标保证金收款信息发送至投标人预留的手机；投标人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查询，也可登陆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 2.0 系统自行查询。</p> <p>（2）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p> <p>（3）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应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其他问题，可查看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投标保证金办理指南”。</p> <p>（4）如有保证金办理相关问题，投标人请及时致电： 0931-2909190, 0931-2909303 咨询办理。</p>
19	投标文件份数	<p>开标结束之后投标人需打印和上传投标文件一样的纸质版投标文件邮寄给甘肃轫翼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存档。</p> <p>邮寄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张掖路 63 号中环广场</p> <p>联系人：高亚萍</p> <p>联系电话：13893246771</p> <p>存档投标文件份数及要求：</p> <p>投标文件份数：正本 1 份，副本 1 份，电子版：U 盘 1 份。</p>
20	纸质文件封面的标注	<p>纸质文件封面上应标明：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编号、包号、采购人名称、投标人名称、代理机构名称、投标日期。</p>
21	分包要求	<p>本项目不允许分包</p>
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p>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第<u>六</u>开标厅（线上开标） (<a href="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a>)</p>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2021 年 8 月 10 日 9 时 00 分</p> <p>开标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第<u>六</u>开标厅（线上开标） (<a href="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a>)</p>

24	资格审查	除明确要求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外，本项目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在评标时进行审查。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或第八章评标组织、原则及方法要求提供的业绩、证书等证明材料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或中标资格被取消。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招标代理费报价依据《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收取，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公司一次性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备注	请各投标人再投标截止时间 24 小时前加钉钉号 13893246771 ，加钉钉时备注单位名称、项目名称及包号。因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 24 小时前加钉钉号的，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投标人须知

## 一、总则

### 1、定义

1.1 “采购人”系指甘肃省水利厅。

1.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甘肃轫翼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 “投标人”系指符合本次招标所规定的相应资质要求，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单位、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1.4 “中标人”指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1.5 “服务”系指为采购项目提供的服务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1.6 “买方”系指甘肃省水利厅。

1.7 “卖方”系指提供服务的中标单位。

### 2、合格的投标人

2.1 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中要求的材料；

2.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2、投标人须同时具备工程咨询甲级资信证书、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平评价 5 星级证书；

2.3、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4、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 3、投标费用

3.1 投标人应承担与投标活动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和

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承担投标过程中的一切费用。

## 二、招标文件

### 4、招标文件构成

4.1 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 (3)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 (4) 资格证明文件
- (5) 投标人网上开评标操作事项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技术标准
- (8) 评标组织、原则及办法

4.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如果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提交的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投标人将承担其风险。

### 5、招标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投标人收悉后及时回执答复；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6、招标文件的修改

6.1 投标人自招标文件发售时间起的 7 个工作日内可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按规定时间答复，超过时间的质疑将不予接受。

6.2 在投标截止期前 15 日，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6.3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包括邮件和传真，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立即以邮件、传真形式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

6.4 为使投标人编写投标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代理

机构可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并通知每个投标人。

6.5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 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同时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和《甘肃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变更公告。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7、投标的语言及度量衡

7.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均应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除在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公制单位。

#### 8、投标文件的组成

8.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

(1) 投标函

(2) 投标一览表

(3) 投标保证金, 按照本须知第 15 条规定提交。

(4) 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而且中标后有履行合同的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要求和第四章提供的格式出具)

(5) 证明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是合格的，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要求编制)

#### 9、投标文件格式

9.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 8 条款的内容与要求和第六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其投标文件，投标人不得缺少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9.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规定的顺序编排、并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不允许活页装订，封皮采用软质纸。

## 10、投标报价

10.1 根据《技术标准》规定的要求和责任范围，投标人应对全部服务进行总报价。投标人未单独列明的分项价将视同该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分项中，合同执行中不予另行支付。

10.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商务、合同和技术部分进行报价。如投标人做出偏离，应在《商务偏离表》和《技术偏离表》中列出（如未逐条如实填写的，将按负偏离进行扣分），并提供由于偏离所引起的价格差异。

10.3 投标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填报：

服务最终总报价（包括随机伴随服务等费用）；

10.4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专家组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投标人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10.5 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 11、投标货币

11.1 投标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每种服务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招标采购单位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 12. 联合投标

12.1、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12.2、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并在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牵头人）及联合体各方（成员）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12.3、投标报名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报名。

12.4、联合体投标的，应以主体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5、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12.6、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各方均应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3%的价格扣除。

12.7、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13. 知识产权

13.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的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3.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3.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3.5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拥有合法的使用权和版权。

### 14、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1) 投标人必须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服务能力；

(2) 投标人应填写并提交招标文件第四章所附的“资格证明文件”；

(3) 投标人开户银行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开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成立未满一年投标人）。

### 15、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人必须按规定时间及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5.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

15.3 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详见须知前附表。

15.4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凡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5.5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15.6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按规定提交了履约保证金并签订正式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15.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投标人在投标函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按规定签订合同或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 (3)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规、违纪和违法的行为。

## 16、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

16.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可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如信函、传真等。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长的投标人既不能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 17、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7.1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电子文档文件须为 PDF 格式一份（PDF 须加盖电子印章或公章），word 一份，与纸质版完全一致。

17.2 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才有效。

17.3 在开标结束后送至代理公司存档的投标文件须和上传版投标文件一致。

17.4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

17.5 投标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8、投标文件的递交

18.1 网络及硬件设施

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带摄像头和耳麦），操作系统建议使用 windows10，安装好 360 安全浏览器、WPS 或 Office 办公软件、钉钉（没有账号的请提前申请）。

18.2 编制投标文件并固化

开标前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选择自己要参与开标的项目，并进入项目对应的网上开标厅。

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先导入固化后的招标文件，然后导入已经编制完成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表、法人授权书、保证

金缴款凭证或保函，完成投标文件固化（相当于封标过程），并在开标截止时间之前，在网上开评标系统中上传递交，即上传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 HASH 编码（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

### 18.3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

在开标时间截止前，投标人在线上传递交已经固化的投标文件的 HASH 编码（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32 位编码，以下简称“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也可以撤回电子投标文件指纹，重新编制投标文件，对修改后的投标文件进行固化，产生新的投标文件指纹，上传递交新的电子投标文件指纹，完成投标文件修改。以最后一次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为准，指纹保存到系统。注意：上传递交的只是电子投标文件指纹，并没有上传正式的投标文件，不会泄露任何投标信息。若在线撤回投标，不提交新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 18.4 上传正式投标文件

在开标时间截止后，在系统中打开保存在自己电脑上的固化投标文件上传，系统会自动核验投标文件的电子指纹与开标时间截止前上传的电子文件的指纹是否一致，防止篡改投标文件（如果核验没有通过，很可能是投标人选错了固化投标文件，可以通过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寻找正确的文件，然后重新核验；实在无法解决，可通过钉钉寻求技术人员的远程解决）。

18.5 采购响应文件应由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人有约束力的代表，按照采购文件格式规定签字盖章并在线上传。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采购响应文件签字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8.6 人应按要求提交资格文件，并对这些资格文件的真实性负责。

## 19、投标截止日期

19.1 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

19.2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日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 20、迟交的投标文件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 21、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和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招标代理机构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21.2 投标截止日期之后的修改和撤回均无效。

21.3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截止日期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五、开标与评标

### 22、开标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投标人应委派代表参加，本次开标为线上开标。

### 23、评标委员会

23.1 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及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23.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从政府采购专家库抽取的有关专家或全部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抽取的有关专家组成。

23.3 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规定的程序和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23.4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 24、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4.1 公开开标后，直到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其他人透露。

24.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评标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 25、投标文件的初审

25.1 开标后，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文件是否大体编排有序。

25.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主要条款、条件和规定内容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25.3 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服务范围，质量标准，或者实质上与招

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投标人的权力或投标人的义务。

25.4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和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如果以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述的金额为准；
- (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及投标报价。

25.5 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25.6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5.7 如果投标实质性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在商务评议时，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1)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保证金金额不足的；
- (2)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 (3)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4) 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辨认不清或者产生歧义的，或者涂改处未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人或法人授权的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 (5) 经核实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雷同或有抄袭行为的；
- (6)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7) 投标文件技术标准中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5.8 专家组只对初审中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进一步的详细商务和技术综合评价打分。

## **26、投标文件的澄清**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可分别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或答疑，有关澄清或答疑要求的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但不得对投标报价或实质性内容做任何修改。

## **27、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 **27.1 投标文件的商务评审**

主要评审（但不限于）以下方面内容：

- (1) 企业实力；
- (2) 类似项目的业绩；

- (3)企业财务状况;
- (4)银行资信证明状况;
- (5)付款条件的偏差情况;
- (6)服务期的偏差情况;
- (7)其他商务条款的偏差;
- (8)其他。

#### 27.2 技术评审

主要评审（但不限于）以下方面内容：

- (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第六章“技术标准”的响应程度;
- (2) 服务技术的先进性、合理性、系统性和可靠性;
- (3) 主要技术方案满足程度;
- (4)其他。

27.3 评审工作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根据商务、技术、价格等进行综合评价打分，得分最高者为第一推荐中标人，依此类推。但不保证最低投标价中标。

## 六、定标

### 28、定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最终得分高低排定名次。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汇总后得分最高的前三名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 29、定标程序

29.1 评委会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29.2 招标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报送采购人。

29.3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9.4 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和《甘肃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9.5 招标采购单位不解释中标或落标原因，不退回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 七、授予合同

### 30、合同授予标准

采购人应将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能够满意的履行合同义务且在评标中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

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利。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按照有关规定有权对“技术标准”中规定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

### 31、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32、中标通知书

32.1 在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或传真形式通知中标人中标。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立即以书面或传真形式回复招标代理机构，收到中标通知书的日期（或传真日期）即为中标接受日。

32.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2.3 采购人对未中标原因不作任何解释。

### 33、签订合同

33.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采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或招标人和招标机构可以接受的其他提交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33.2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后三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全部送代理机构审核，由代理机构向财政监管部门备案。

### 34、履约保证金：详见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规定执行，招标代理机构将有充分的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授予的中标人依次顺延或重新招标。

### 35、合同文件

除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外，还应包括：

- (1) 与招标有关的澄清、说明；
- (2) 投标人在投标时随同投标文件递交的资料与附图；
- (3) 在商谈本合同书时，双方共同签字的补充文件；

(4) 有关技术要求的补充内容。

## 八、废标规定

36、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 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废标后，代理机构应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和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废标公告。

## 九、投标人的严重违法行为

37、投标人违法行为规定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3) 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4) 向招标采购单位、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5) 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

(6) 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有上述情形之一的投标人，属于不合格投标人，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 十、质疑和投诉依据

38、质疑投诉相关规定

38.1 对本项目中标结果存在质疑的投标人，可以在公示期内采用书面形式列举具体理由，同时提交有效证据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8.2 投标人行使质疑权时，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遵守“实事求是”和“谨慎性”原则，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招标人将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在过错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扣除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

38.3 无论是质疑或被质疑，投标人均须主动配合招标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寻找相关证据，并承诺同意延长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时间。对于招标代理机构要求补充的证据材料，投标人不能无故推脱或者不予配合，否则，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暂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 第94号）。

## 十一、其他

### 39、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招标代理费报价依据《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收取，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公司一次性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_\_\_\_\_项目

####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买 方：\_\_\_\_\_

卖 方：\_\_\_\_\_

招标代理：\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合同双方就甘肃省水土保持率目标值复核研提与市县分解工作项目 所需服务，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一、服务内容和要求

### （一）服务内容

甘肃省水土保持率目标值复核研提与市县分解工作

### （二）服务标准及要求

- 1、执行国家和行业相关规范，符合现行服务规程要求。
- 2、符合水利部和甘肃省水土保持率目标值复核研提与市县分解工作要求。

## 二、提交成果内容

成果分为原始过程数据和报送成果 2 大类，其介质包括纸质和电子 2 类。

（1）原始过程数据：主要包括开展本项目服务内容过程中利用、产生的基础/矢量数据以及对相关成果具有重要支撑作用的数据等资料。

（2）报送成果：涵盖项目全部服务内容的《甘肃省水土保持率目标值分解与战略研究项目成果报告》及分项成果，包括报告正文及其必须的附图、附表等。

## 三、服务期限、地点

### 1、服务期限：

（1）7-8 月：细化人员分工，完成资料收集，召开项目启动会，完成任务 7 的工作，并研究建立甘肃省水土保持率远期目标研判矩阵；

（2）8-10 月：基本完成任务 1、任务 2 和任务 3 的研究，提出初步成果，开展野外调查、咨询论证和意见征集；总体提出任务 4、任务 5 和任务 6 的现状分析、内容框架和主要认识；

（3）10-11 月：依据相关意见，完善任务 1、任务 2 和任务 3 的研究成果，形成专题成果报告；基本完成任务 4、任务 5 和任务 6 的研究，提出专题报告初稿，开展咨询论证和意见征集；

（4）12 月：形成项目报告，开展咨询论证，提请验收。

### 2、服务地点：甘肃省

## 四、考核验收标准、方式

双方确定以下列标准和方式对乙方的服务工作成果进行考核验收。

- 1、在签订合同时由甲乙双方具体确定。

## 五、服务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1、本项目服务报酬（¥\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

2、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金额的 30 %。

（2）乙方完成初步成果，并提交甲方审查评估，达到规定的质量要求后，甲方支付乙方合同金额的 50%。

（3）履约完毕，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乙方合同金额的 20 %。

3、乙方须于甲方付款前向甲方提供同等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开具单位、开户行账号信息与合同中相应信息一致。

## 六、履约保证金

无

## 七、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

1、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2、由于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不合格，乙方应负责无偿给予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若乙方无力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他单位时，乙方应退还本合同的全部费用；或因服务质量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时，乙方除应负法律责任和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服务费外，并根据损失程度向甲方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由甲方、乙方商定为最多不超过本合同价款 50%。

## 八、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果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则双方同意：在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在争议解决期间，除了诉讼或仲裁进行过程中正在解决的那部分问题外，合同其余部分应继续履行。

## 九、权利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按照乙方工作需求，为其提供本项目基础性资料（如有）

（2）甲方按本合同约定及时支付乙方服务费用。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按现行有效的国家服务规范、标准要求提供服务并对其成果文件负责。

（2）在服务期限内，乙方应接受甲方针对服务内容的不定期抽查或检查验收，服从甲方

的各项管理规定。

(3) 在现场工作的乙方人员，应遵守甲方或管理单位的安全保卫及其它有关的规章制度，承担其有关资料保密义务。对于不称职或不适合服务岗位的乙方人员，甲方享有更换权。

(4) 依据按本合同约定收取服务费用。

(5) 乙方应严格保密履行本合同知悉的甲方所有文件、资料、图纸、报告等保密信息；乙方不得将上述保密信息泄露给任何第三人或以任何形式公开，不得留存复制品、任何资料及信息，也不得用于本合同以外任何项目；乙方的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解除、终止而解除。否则，乙方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6) 乙方提供的服务因质量问题侵犯甲方或他人人身或财产权益的，乙方应负责向甲方承担甲方因处理该事故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损失及声誉损失。

(7)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分包或转包他人。

(8)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应做好相应的安全防范措施，保障工作人员及其他人的安全，若由此造成的人员伤害及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工作人员的健康、安全、劳动保障等由乙方自行负责。

## 十、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指下列事件：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以及本合同各方不可预见、不可防止并不能避免或克服的一切其他因素及事件。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方应尽快通知另一方，并须在不可抗力发生后3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另一方提供详细情况报告及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程度的说明。就上述不可抗力的发生须由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负责，同时提供由公证机关作出的公证证明。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责任而造成的相关损失承担责任。

4、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 十一、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能依照本合同约定条件履行合同，已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4、如果合同的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的履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予以相应补偿。

## **十二、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代理机构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续上文

买方（公章）：甘肃省水利厅 地址： 电话： 邮编：	卖方（公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经办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经办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开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招标代理机构： 地址： 电话： 经办人：	

## 第四章 资格证明文件

1、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中要求的材料；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投标人须同时具备工程咨询甲级资信证书、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平评价 5 星级证书；

3、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以上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投标人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 第五章 投标人网上开评标操作事项

## （一）网络及软硬件设施

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带摄像头和耳麦），操作系统建议使用 windows10，安装好 360 安全浏览器、WPS 或 Office 办公软件、钉钉（没有账号的请提前申请）。

## （二）编制投标文件并固化

开标前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选择自己要参与开标的项目，并进入项目对应的网上开标厅。

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先导入固化后的招标文件，然后导入已经编制完成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表、法人授权书、保证金缴款凭证或保函，完成投标文件固化（相当于封标过程），并在开标截止时间之前，在网上开评标系统中上传递交，即上传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 HASH 编码（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

## （三）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

在开标时间截止前，投标人在线上传递交已经固化的投标文件的 HASH 编码（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32 位编码，以下简称“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也可以撤回电子投标文件指纹，重新编制投标文件，对修改后的投标文件进行固化，产生新的投标文件指纹，上传递交新的电子投标文件指纹，完成投标文件修改。以最后一次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为准，指纹保存到系统。注意：上传递交的只是电子投标文件指纹，并没有上传正式的投标文件，不会泄露任何投标信息。若在线撤回投标，不提交新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 （四）上传正式投标文件

在开标时间截止后，在系统中打开保存在自己电脑上的固化投标文件上传，系统会自动

核验投标文件的电子指纹与开标时间截止前上传的电子文件的指纹是否一致，防止篡改投标文件（如果核验没有通过，很可能是投标人选错了固化投标文件，可以通过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寻找正确的文件，然后重新核验；实在无法解决，可通过钉钉寻求技术人员的远程解决）。

#### （五）确认开标记录

系统会自动提取通过核验的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表，生成开标记录表（等待开标组织人员核验保证金到账情况，投标保函由代理机构确认有效性），如果对保证金核验情况有异议，请加入“保证金到账异常信息查询”专用群解决。

#### （六）开标完成

开标完成后，投标人要在线确认开标结果，开标记录表将自动保存到系统，交易各方、监管单位均可浏览核验开标结果。

#### （七）在线质疑

如果对开标过程或结果有异议，可线下联系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解答；如果还不满意，可线下联系监管部门处理。

#### （八）询标

如果项目需要询标、演示讲解，评标组织人员可以邀请投标人代表加入评标视频会议（关闭专家摄像头图像）进行远程演示讲解或答疑。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格式一、投标函

### 投标函

致：甘肃省水利厅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的招标文件(招标编号:\_\_\_\_\_), 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_\_\_\_\_ (姓名和职务) 代表投标人\_\_\_\_\_ (投标人名称), 提交下述文件。

1. 投标函
2. 投标一览表
3. 资格证明文件
4. 投标保证金
5. 按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 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条款:

- (1) 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服务投标总价为\_\_\_\_\_万元 (大写: \_\_\_\_\_)
- (2) 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 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意见 (如有则附) 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而要求招标方解释和承担权利。
- (4) 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遵循本投标文件, 并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具有约束力。
- (5) 如果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我们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 (6) 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 (7) 我们同意提供按照招标单位可能出示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8) 我们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9)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至： （单位地址）\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编：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格式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投标人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	-------------------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必须依照此格式

### 格式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我单位的\_\_\_\_\_（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单位授权  
\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_  
\_\_\_\_\_项目负责投标及合同的执行、完成，以本单位的名义处理  
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依照此格式

格式四、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价（元）	总价（元）	质量标准	服务期（月）	服务地点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格式五、服务说明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_ \_\_\_\_\_

序 号	分项服务内容名称	分项服务内容/范围	服务期	服务地点	其 它

注：各项具体服务内容应在技术部分另页描述。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格式六、联合体协议

甘肃省水利厅：

经研究，我们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申请参加\_\_\_\_\_（项目名称）（招标编号：\_\_\_\_\_）的公开招标活动。现就联合体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基本信息：\_\_\_\_\_（各方公司名称、地址、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姓名）。

二、\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成交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成交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参加投标，履行中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_\_\_\_\_。

六、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七、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八、权利和义务。

牵头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二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 格式七、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 号						
经营范围						
备 注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格式八、业绩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项目总投资	
合同价格	
承担的工作	
服务周期	
项目负责人	
项目完成情况	
项目描述	
备注	

注：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2. 投标人应根据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3. 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格式九、项目负责人资历表

姓名		年龄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书名称	
技术职称		学历		拟在本项目 项目任职	
工作年限				从事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_____年__月毕业于_____学校_____专业，学制_____年				
经 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项目类型	发包人及 联系电话	
获奖情况					
目前承担的项目					
备 注					

注：1. 本表应填写项目负责人相关情况。

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格式十、其他人员情况表

类别	职务	姓名	职称	常住地	资格证明（附复印件）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技术人员								

注：1.本表应填写其他人员相关情况。

2.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格式十一、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

### 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按投标形式选择填写）：

（1）本公司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2）本公司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制造的服务，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我公司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格式十二、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致：甘肃轸翼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_\_\_\_\_采购项目的服务的招标采购，招标编号为：  
\_\_\_\_\_，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或更正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并承诺参与投标后不再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条款提出质疑或异议。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年 月 日

### 格式十三、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致：甘肃轸翼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标、中标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过程）发现我公司服务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投标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中标资格、罚没保证金等决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年 月 日

## 格式十四、投标保证金特殊情况延长退还时间承诺函

致：甘肃轸翼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_\_\_\_\_采购项目的服务的招标，招标编号为\_\_\_\_\_，我方承诺，若出现特殊情况，同意你方延长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时间。特殊情况包括牵涉质疑投诉（包括质疑投诉或被质疑投诉）、采购人验收要求、监管部门要求、不能在规定时间内确定中标人的其他特殊情况。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年 月 日

## 格式十五、代理服务费确认书

致：甘肃轫翼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参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改委《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的有关规定，经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协商，本次招标\_\_\_\_\_（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_\_\_\_\_）的招标服务费向中标人收取。若我单位中标，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贵单位支付代理服务费。

投标单位（公章）：\_\_\_\_\_

法定地址：\_\_\_\_\_

邮 编：\_\_\_\_\_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年 月 日





## 格式十八、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 第七章 技术标准

## 一、具体任务

根据水利部水土保持司有关水土保持率工作的部署，结合甘肃省实际需求，主要设定 7 项任务：

(1) **水土保持率远期与阶段目标值市县级分解。**根据甘肃全省不同区域的自然、社会条件和水土流失特点，将甘肃省水土保持率远期目标值以及 2025 年、2030 年和 2035 年阶段目标值分解至各市、县级行政单元，结果作为全省对各市、县进行“十四五”及今后一段时期水土保持布局、考核的依据。

(2) **水土保持率分阶段目标值细化分解。**按照水利部办公厅《全国水土保持规划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复核划分成果》，将甘肃省水土保持率远期目标值以及 2025 年、2030 年和 2035 年阶段目标值分解至祁连山-黑河、子午岭-六盘山、三江源、嘉陵江上游 4 个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黄河多沙粗沙、甘青宁黄土丘陵 2 个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省内其他区域；同时，将甘肃省水土保持率远期目标值以及 2025 年、2030 年和 2035 年阶段目标值划分解至甘肃省黄河、长江和内陆河流域。

(3) **人为水土流失地块数量预测研究。**结合当前甘肃省所处经济发展阶段，依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历史变化和建设规模趋势，利用本研究数据库资源，研提甘肃省 2025 年、2030 年、2035 年和 2050 年阶段及远期人为水土流失地块数量，分析其及与相对应的水土保持率之间的关系。

(4) **水土保持率阶段目标值对应的治理任务研究。**根据不同阶段的水土保持率目标，研究阐明甘肃省水土保持率与水土流失治理任务的关系，确定为实现全省 2025 年、2030 年和 2035 年的阶段水土保持率目标值，相应需完成的水土流失治理任务和措施布局，以及水利、农业、林业、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等不同部门依据各自职能，在其中的任务比例。

(5) **面向水土保持率目标的防治布局对策研究。**围绕甘肃省水土保持率远期和分阶段目标，研提水土保持预防、治理、监测、监管等方面的提档升级工作建议以及政府主要协调事项和不同部门工作要求，提出省内不同水土流失类型区以及黄河、长江、内陆河等主要流域范围水土流失防治的重点区域和对策布局。

(6) **水土保持率为目标导向的机遇与挑战研究。**分析水土保持目标导向由“新增治理面积”转变为“水土保持率目标值”，给甘肃省水土保持工作带来利弊影响，提出趋利弊害、与时俱进的水土保持工作宏观对策与建议。

(7) **水土保持率工作培训**：面向省级相关单位及各县市水土保持业务主管部门相关人员，开展有关水土保持率概念解读、研判原则、目标确定等技术培训。

## 二、进度安排

根据水利部水土保持司有关水土保持率工作的部署，《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涉及的省份需在 2021 年底前完成水土保持率远期目标的市县级分解工作。为此，结合甘肃省实际需求，项目计划在 2021 年 7 月-12 月完成，进度安排如下：

(1) 7-8 月：细化人员分工，完成资料收集，召开项目启动会，完成任务 7 的工作，并研究建立甘肃省水土保持率远期目标研判矩阵；

(2) 8-10 月：基本完成任务 1、任务 2 和任务 3 的研究，提出初步成果，开展野外调查、咨询论证和意见征集；总体提出任务 4、任务 5 和任务 6 的现状分析、内容框架和主要认识；

(3) 10-11 月：依据相关意见，完善任务 1、任务 2 和任务 3 的研究成果，形成专题成果报告；基本完成任务 4、任务 5 和任务 6 的研究，提出专题报告初稿，开展咨询论证和意见征集；

(4) 12 月：形成项目报告，开展咨询论证，提请验收。

# 第八章 评标组织、原则及方法

## 一、评标组织

1、评标委员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组建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有关专家或全部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有关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2、评标综合组：由招标代理机构和相关工作人员组成，负责接收投标文件、开标、评标的会务工作，做好投标和开标会议记录；整理并向评标委员会分发投标文件、投标资料等；对评标过程中的原始文件进行归档；随时印发需要的文件资料，对各种咨询函件及档案文件的统收统发。

3、评标监督组：由项目有关监督管理部门组成，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规定，对开标评标整个过程进行监督和公证，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防止违规、违纪行为的产生。

## 二、评标原则

1、评标工作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对所有投标人一视同仁、公平对待。

2、评标活动依法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3、评标人员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保密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自律，同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审查。

4、评标只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5、评标将依据招标文件确定的标准和方法，结合投标文件进行，不得忽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进行评标。

6、对投标文件采取综合评分的方法，全面比较各投标文件的技术方案、性能、质量、价格、服务期以及投标人的技术方案、资信情况等因素客观地进行评审，使评审的结果能准确地反映投标人的实际情况。

7、从开标直至宣布授予中标人合同前，评标人员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澄清、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8、投标人申报的关于资质、业绩等文件和材料必须真实准确，不得弄虚作假。

9、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搜集评标机密，不得以任何形式干扰评标或授标工作。

10、投标人在投标文件的评审、澄清、比较以及授予合同过程中对评标人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资格。

11、投标人应具备较强的技术力量及综合实力，在众多项目中业绩、信誉良好。

12、如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1)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保证金金额不足的；
- (2)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 (3)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4) 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辨认不清或者产生歧义的；
- (5) 经核实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雷同或有抄袭行为的；
- (6)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7) 投标文件技术标准中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三、评标方法

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推荐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2、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一	投标报价	10	<p>投标人报价不能超过预算金额（超过预算金额为废标）。</p> <p>1. 报价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分为满分 10 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p> <p>2. 投标报价得分保留两位小数。</p>
			<p>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p>
二	商务部分	30	
1	信用评价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评价 AAA 等级证书；每提供一个证书得 1 分，满分 2 分。
	荣誉	2	投标人近 5 年（2016 年以来），获得过水土保持直接相关的省部级（含一级学会）及以上的研究成果奖项的得 2 分，满分 2 分。
2	业绩	12	自 2016 年 5 月至今，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有一个得 0.5 分，最多得 12 分。（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3	人员	5	项目负责人具备正高级工程师技术职称得 3 分；具备副高级技术职称得 1 分，满分 3 分。
			项目负责人具有类似项目负责人业绩的得 2 分。（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或成果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9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具有水土保持、水利工程、遥感测绘、地理信息、自然地理、土壤学任意一类专业毕业的，每提供 1 个专业类别得 1 分，最多得 4 分（提供毕业证书复印件）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具有正高级技术职称的，每有一人得 1 分；具有副高级技术职称人员的，每人得 0.5 分；具有中级技术职称人员的，每有一人得 0.2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			
三	技术部分	60	
1	投标整体方案	20	对全省水土流失状况现状情况了解全面、水土保持率现状值及远期目标分析判断清晰的得 20 分，一般清晰的得 10 分，内容欠缺的不得分；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2	编制方案、方法和技术路线	20	<p>(1) 方案内容完整、思路清晰，依据的规范规程全面。提出的水土保持率目标值分解技术方案符合甘肃实际，可操作性强的得 10 分；与实际有出入的得 5 分，内容欠缺的不得分；</p> <p>(2) 对项目的理解到位，重点难点分析透彻，在工作内容和深度上能保证项目质量的得 5 分，表达不够全面的得 2 分，内容有所欠缺的不得分；</p> <p>(3) 主要成果完整，文字报告、图、表齐全，得 5 分；内容欠缺的不得分。</p>
3	组织进度计划	10	<p>进度安排合理、得当，10 分；</p> <p>进度安排较合理、较得当，5 分；</p> <p>进度安排不合理，项目难以实施，1 分；</p> <p>其它或无响应，得 0 分。</p>
4	供应商合理化建议及承诺	10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及服务承诺完善的得 10 分，表达不够全面的得 5 分，内容有所欠缺的不得分；</p>

注：以上所有人员提供 2021 年 1 月至今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